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的江苏省苏州技师学院工业视觉系统运维员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工业视觉系统应用与运维平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江苏汇博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3人，营业收入为299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88752.6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智能3D视觉应用工作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汇博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3人，营业收入为299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8875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场地建设，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智瓴产教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2025年新成立），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10月31日

